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5年三季度。

2、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0,806,241.6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28,598,930.79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89,632,134.31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12,385,628.66元。

3、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股本为743,007,9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8,015,839.79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投资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兼顾了投资者回报和可持续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其他说明

1、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